



理 事 会

第 349 届会议，2023 年 10 月 30 日至 11 月 9 日，日内瓦

机构部分

INS

日期：2023 年 10 月 13 日

原文：英文

关于《1986 年国际劳工组织章程修正文书》 批准状况的最新情况

1. 在理事会第 347 届会议(2023 年 3 月)上，劳工局继续提供关于《1986 年国际劳工组织章程修正文书》(《1986 年修正文书》)批准状况的最新资料。¹
2. 自上次在 2023 年 3 月理事会会议上提供材料以来，尚未登记新的批准书。截至 2023 年 10 月 2 日，批准了《1986 年修正文书》的成员国数量已达 125 个，即占劳工组织成员国总数的三分之二，其中两个来自主要工业成员国(印度和意大利)。²要使《1986 年修正文书》生效，仅需要获得另外三个主要工业成员国(巴西、中国、法国、德国、日本、俄罗斯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的批准。非洲地区是唯一一个所有成员国均批准了《1986 年修正文书》的地区。目前，美洲地区有 20 个成员国、欧洲地区有 19 个成员国、亚洲及太平洋地区有 23 个成员国尚未批准《1986 年修正文书》。
3. 不妨回顾一下，理事会在第 347 届会议(2023 年 3 月)上注意到了关于充分、平等和民主参与劳工组织三方治理三方工作组的最终报告，其中概述了工作组七次会议的讨论情况以及对《1986 年修正文书》批准进展的审议情况和下一步工作。理事会欢迎自 2019 年工作组成立以来在批准《1986 年修正文书》方面取得的重大进展。理事会敦促尚未批准《1986 年修正文书》的八个主要工业成员国积极考虑在最短的时间内予以批准。理事会要求总干事采取一切必要举措，促使《1986 年章程修正文书》生效，并在随后的 11 月和 3 月会议上继续向其报告最新情况，直至修正文书生效。³

¹ 理事会文件 GB.347/INS/INF/3。

² 最新资料可在[专门网页](#)上获取。

³ 理事会文件 GB.347/INS/6 和 GB.347/INS/6/Decision。

4. 根据 2021 年大会的要求，⁴ 理事会主席在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中纳入了一个专门章节，介绍理事会为完成《1986 年修正文书》的批准进程所做的努力。⁵
5. 自向 2023 年 3 月理事会会议提交报告以来，劳工局继续在实地访问和高层双边接触的过程中推动批准《1986 年修正文书》。总干事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致函那些尚未批准《1986 年修正文书》的成员国，提请它们考虑百年大会关于批准《1986 年修正文书》的呼吁，并就一直阻止或推迟其批准修正文书的原因提供评论和解释(已经这样做了的成员国除外)。迄今为止，劳工局尚未收到任何对此函的进一步答复。

⁴ 国际劳工组织，《关于国际劳工组织成员国之间平等原则和国际劳工组织三方治理中所有区域公平代表性的决议》。

⁵ 国际劳工大会文件 ILC.111/I(B)，第 10-11 段。